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2-096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10 月 31 日下午 14:5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10 月 31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下午 15:00。

5、会议召开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1) 现场表决方式: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 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10 月 26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即 2022 年 10 月 2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 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B 座 22 层 1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四环医药收购多多药业 9.56%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公告:《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四环医药收购多多药业 9.56%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3、094、095)。

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为: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凭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登记。

个人股东凭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登记。

2、登记时间:2022 年 10 月 27 日、10 月 2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50-16: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B 座 22 层董事会秘书处。

4、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参照附件格式填写《授权委托书》。

5、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参会。

(二)其他事项

1、联系电话:(010)5776 8018;传真:(010)5776 8100;

2、联系邮箱:investor@centek.com.cn;

3、联系人:相皓冉、胡秀梅;

4、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六、疫情防控的相关提示

为了配合目前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保护参会股东、股东代理人及其他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减少人群聚集,降低公共卫生风险及个人感染风险,建议股东优先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若出席现场会议,拟现场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提前(10 月 28 日 17:00 前)与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联系,登记近期个人行程及健康状况等防疫信息。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入会场前须履行公司相关防疫要求,须出示 24 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健康码绿码、行程卡绿码、测量体温、佩戴口罩等,具体防疫要求可能根据届时疫情状况有所调整,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自备口罩,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措施,遵守北京市有关疫情防控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四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31”,投票简称为“中科投票”。

2.优先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无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人)出席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对本会议案的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受托日期:

委托人表决指示:

如委托人未作表决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决定表决:是□ 否□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四环医药收购多多药业 9.56%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日 期:自签署之日起至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2-093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2022 年 10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如期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研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四环医药收购多多药业 9.56%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医药)拟收购黑龙江省佳建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黑龙江佳建)持有的多多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多药业)9.56%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或标的资产)。以 2022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按照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编号:中同华评报字(2022)第 041466 号】的评估结论为定价依据,经四环医药与黑龙江佳建双方协商一致,四环医药以 10,620.00 万元收购黑龙江佳建持有的多多药业 9.56%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四环医药持有多多药业 78.82%股权,仍为控股股东。黑龙江佳建不再持有多多药业股权。

《股权转让协议》尚未签署。

本次交易对方黑龙江佳建系多多药业参股股东,持有多多药业 9.56%股权,黑龙江佳建的实际控制人车德辉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鉴于本次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不涉及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不必征得债权人同意或其他第三方同意,交易实施不存在资产产权权属不清等重大法律障碍。

3、黑龙江佳建对于转让标的股权的审批程序

2022 年 9 月 26 日,根据黑龙江佳建合伙人会议决议:同意将其所持多多药业 9.56%的股权转让给四环医药,股权转让的对价为人民币 10,620.00 万元。具体转让事宜和《股权转让协议》的起草、签署全权委托执行事务合伙人办理。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概况

(1)收购资产名称:多多药业 9.56%股权。

(2)《资产评估报告》中标的资产账面价值及评估情况:

①评估单位: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②评估基准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③评估方法:市场法、收益法

④评估结论:本资产评估报告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在本资产评估报告所列假设和限定条件下,采用收益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11,600.00 万元人民币,增值率为 154.56%;采用市场法评估的股东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13,800.00 万元,增值率 156.85%。

经过对多多药业财务状况的调查及历史经营业绩分析,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结合本次资产评估对象、股权收购的评估目的,适用的价值类型,经过比较分析,认为收益法的评估结果能更全面、合理地反映多多药业的所有者权益价值。

多多药业近几年及可预计的未来年度均能盈利,从收益途径能反映出企业的价值,并且收益法在评估过程中不仅考虑了多多药业申报的账内账外资产,同时也考虑了如企业积累的客户资源、科学的经营管理水平等各项对获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因素,即评估结论充分涵盖了多多药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进行市场法评估时,虽然评估人员对多多药业进行充分必要的调整,但是仍然存在评估人员未能掌握参考公司独有的无形资产、或有负债等不确定因素或难以调整的因素,而导致评估结果与实际企业价值离散程度较大的风险。

(3)历次收购多多药业股权情况

①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及 2015 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四环医药向多多药业 335 名自然人股东购买其所持有的多多药业 78.82%股权。本次交易参照评估情况确定的交易价格为 30,928 万元,四环医药以现金方式分期支付股权转让价款(详见 2015 年 12 月 11 日,公告编号:2015-111;2015 年 12 月 29 日,公告编号:2015-123)。

②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暨第六届监事会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以及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四环医药向黑龙江农垦佳多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农垦佳多)转让其持有的多多药业 27.82%股权,本次交易参照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确定的交易价格为 10,916.23 万元。农垦佳多以现金形式分期支付股权转让价款,转让完成后,四环医药持有多多药业 50.99%股权,仍为控股股东(详见 2016 年 3 月 2 日,公告编号:2016-020、021、022;2016 年 3 月 18 日,公告编号:2016-025)。

2016 年 6 月 1 日,四环医药与农垦佳多签署《关于多多药业之股权收购意向书》,双方约定在多多药业完成 2015、2016、2017 年度及 2018 上半年利润承诺的前提下,四环医药有意向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一次性收购农垦佳多所持多多药业 27.82%的股权(详见 2016 年 6 月 2 日,公告编号:2016-049)。

③鉴于多多药业完成上述业绩承诺事项,经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暨第七届监事会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以及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四环医药收购农垦佳多持有的多多药业 27.82%股权,本次交易参照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确定的交易定价为 24,652.97 万元;同时四环医药向黑龙江佳建转让其持有的多多药业 9.56%股权,转让完成后,四环医药持有多多药业 69.26%股权,仍为控股股东,本次交易参照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确定的交易定价为 8,474.00 万元(详见 2019 年 3 月 26 日,公告编号:2019-016、017)。

2019 年 3 月,四环医药与黑龙江佳建签署《关于多多药业之股权收购意向书》,双方约定在多多药业完成 2019 年至 2021 年业绩承诺的前提下,四环医药有意向于 2022 年 7 月 31 日前以现金+股票的方式收购黑龙江佳建所持多多药业 9.56%的股权。

(4)标的公司的历史沿革及运营情况等

①标的公司股权历史沿革情况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四环医药收购多多药业 27.82%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中标的公司股权历史沿革情况。

②多多药业近年经营情况

多多药业有限公司位于黑龙江省佳木斯市东风区安庆街 555 号,法定代表人:车德辉,注册资本:2,334.25 万元。营业期限:1999 年 12 月 15 日至 2044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占地面积 8 万余平方米,厂房建筑面积 5 万余平方米,现有员工 720 余人,其中各类高、中级专业技术人员 150 余人,执业药师 52 人。

多多药业属于医药制造行业,现有固体制剂、β-内酰胺固体制剂、液体制剂、外用制剂、原料药、中药提取等六个主体车间,可年生产水针剂 4.1 亿支,固体制剂 40 亿粒(片)。多多药业拥有 10 个剂型 142 个品种,全部通过国家新版 GMP 认证。“多多”牌盐酸曲马多制剂及原料药、乳酸菌素片被评为黑龙江名牌产品。国家三类新药五加生化胶囊为国内独家专利产品,被列为国家中药保护品种。“多多”牌盐酸曲马多制剂、乳酸菌素片和刺五加注射液销量在全国名列前茅。

2、标的股权公司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东风区安庆街 555 号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2,334.25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800716614788A
成立日期	1999 年 12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	车德辉
经营范围	小容量注射剂(含激素类)(含中药提取),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颗粒剂、口服液、散剂、片剂(含激素类、头孢菌素类),溶液剂(外用),原料药(盐酸曲马多、淀粉酶、胃蛋白酶、胃膜素、胰酶、曲克芦丁),搽剂(外用),凝胶剂、二类精神药品(盐酸曲马多片、盐酸曲马多注射液生产);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品(药前处理及提取(分支机构经营)、豆(奶)、大豆蛋白质粉、固体饮料、方便食品;提供药品、食品及保健食品技术咨询与服务,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销售,污水处理,房屋、机械设备的租赁及出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工商登记、备案信息及工商登记前置改后置目录请登录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2)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额
1	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9.26%	1,616.65 万元
2	黑龙江多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98%	489.70 万元
3	黑龙江省佳建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6%	223.15 万元
4	许德萍	0.04%	0.95 万元
5	张静	0.01%	0.2 万元
6	李莉	0.01%	0.2 万元
7	王志强	0.01%	0.2 万元
8	李晶	0.01%	0.2 万元
9	郑毅	0.01%	0.2 万元
10	王金良	0.01%	0.2 万元
11	王洪艳	0.01%	0.2 万元
12	李淑芹	0.01%	0.2 万元
13	张秀艳	0.01%	0.2 万元
14	刘继环	0.01%	0.2 万元
15	李书红	0.01%	0.2 万元
16	张桂珠	0.01%	0.2 万元
17	刘敬萍	0.01%	0.2 万元
18	刘高云	0.01%	0.2 万元
19	康云霞	0.01%	0.2 万元
20	范淑萍	0.01%	0.2 万元
21	姚维珍	0.01%	0.2 万元
22	李并维	0.01%	0.2 万元
23	袁清叶	0.01%	0.2 万元
合计:		100.00%	2,334.25 万元

(3)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①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22]002468 号《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多多药业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资产总额:507,509,329.99 元

负债总额:111,156,625.88 元

应收款项总额:254,016,129.83 元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诉讼与仲裁事项):0 元

净资产:396,352,704.11 元

营业收入:524,043,217.59 元

营业利润:82,079,659.44 元

净利润:73,022,397.57 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3,321,221.13 元

②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大华审字[2022]0018499 号《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多多药业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资产总额:603,558,876.40 元

负债总额:160,496,272.37 元

应收款项总额:336,774,331.41 元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诉讼与仲裁事项):0 元

净资产:443,062,604.03 元

营业收入:294,206,285.05 元

营业利润:55,437,190.76 元

净利润:46,709,899.92 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7,420,618.67 元

3、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多多药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本次股权收购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5、本次股权收购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定价遵循平等自愿的合作原则,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编号:中同华评报字(2022)第 041466 号)的评估结论为定价依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多多药业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 111,600.00 万元,标的股权对应的评估值为 10,668.96 万元,以评估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一致,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格为 10,620.00 万元,本次交易定价公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协议(《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黑龙江省佳建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鉴于:

甲方系一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医药企业。乙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合伙企业。多多药业(以下简称:目标公司)为一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药品生产企业。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和方式,由乙方将其所持有目标公司认缴出资额 223.1543 万元,即 9.56%的股权转让给甲方,甲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和方式受让乙方所持目标公司上述股权。在甲方取得目标公司 9.56%的股权后,合计持有目标公司认缴出资额 1,839.80 万元,持股比例 78.82%。

(一)标的股权的转让

1、按照本协议所确定的条款和方式,甲方同意受让乙方出让的标的股权连同所有与之相关的全部权利、利益和义务。

2、按照本协议所确定的条款和方式,乙方同意将其持有的标的股权连同所有与之相关的全部权利、利益和义务转让给甲方。

3、目标公司自身的债权、债务在标的股权转让后仍由其自身承担。

4、双方一致同意:自本协议生效日起,双方关于标的股权 20%部分签署的质押合同自动解除;双方自标的股权交割日起,乙方不再持有目标公司 9.56%股权。甲方取得目标公司 9.56%股权后,合计持有目标公司 78.82%股权。

5、双方一致同意:自交割日起,甲方在目标公司的董事席位由 5 个增加至 6 个,乙方不再拥有董事席位。

(三)股权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标的股权转让价格参照《资产评估报告书》确定的多多药业的整体评估值作为确定依据。

2、参照《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多多药业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 111,600.00 万元,标的股权对应的评估值为 10,668.96 万元。

3、以评估值为基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格为 10,620.00 万元。

4、甲乙双方同意,甲方向乙方支付 10,620.00 万元作为购买乙方持有目标公司 9.56%股权的对价。

5、股权转让价款由甲方在本协议生效后分两次付清。具体约定如下:在本协议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 40%股权转让款,即 4,248.00 万元;在目标公司完成标的股权由乙方移交至甲方的工商变更手续后 2 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 60%股权转让款,即 6,372.00 万元。

(三)标的股权的交割

1、乙方应于收到甲方首笔股权转让价款后 20 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将标的股权移交至甲方的相关手续,包括协助目标公司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双方确定,乙方持有的标的股权转让至甲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之日为交割日。于交割日,标的股权由乙方转移给甲方。除本协议约定的乙方应继续履行的义务之外,自评估基准日起,甲方享有与标的股权相关一切权利、权益和利益,承担标的股权相关的责任和义务。

3、甲、乙双方中的某方确因违约造成延期未办理完毕登记的,违约方应承担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四)声明、承诺与保证

1、甲方作为受让方,在本协议签署日向乙方作出下列陈述和保证:

①甲方保证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全面履行各项义务。

②甲方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具有签署及履行本协议的主体资格并已获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协议于本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均成就之日起对甲方产生法律约束力。

③甲方签署、履行本协议及完成本协议所述交易不会:违反以该方为一方当事人、并且有约束力的任何协议或文件的条款或规定,或构成该等协议或文件项下的违约;违反任何适用于该方的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④遵守和履行本协议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责任以及声明、承诺和保证事项。

2、乙方作为目标公司的股东,在本协议签署日向甲方作出下列陈述和保证:

①合法拥有标的股权的完整权利,标的股权的权属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除双方 2019 年签署的关于标的股权 20%部分的质押合同外,不存在其他质押、担保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不会因乙方的原因导致标的股权不能合法转让到甲方名下,亦不会因任何第三方主张权利而导致甲方受到利益损失,否则乙方应对甲方遭受的损失承担一切赔偿责任。

②承诺向目标公司、甲方提供股权转让变更登记等法律手续所需的一切必要协助。

(五)协议生效

本协议于以下所有条件最终成就之日生效:

1、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

2、多多药业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同意本次交易。

3、甲方执行董事、股东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

4、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

5、乙方全体合伙人大会审议同意本次交易。

六、涉及标的股权收购的其他安排

无。

七、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披露日与黑龙江佳建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8.5 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说明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金额
黑龙江省佳建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在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管理人员	承租停车位	8.5 万元
小计			8.5 万元

八、收购标的股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多多药业 2019、2020、2021 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大华审字[2020]001471、[2021]001976、[2022]002468 的《多多药业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多多药业 2019 年度完成净利润 64,956,241.70 元、2020 年度完成净利润 75,893,632.75 元、2021 年度完成净利润 73,022,379.57 元。

根据《资产评估说明》中多多药业近年经营增长状况指标及行业数据对比表:

指标\年度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平均值	行业数据*	
						平均值	优秀值
销售(营业)增长率(%)		13.00	9.03	16.94	12.99	12.30	38.80
资本保值增长率(%)		131.39	124.49	117.09	124.32	108.90	120.70
销售(营业)利润增长率(%)		13.37	16.37	-5.35	8.13	9.10	34.80
总资产增长率(%)		13.13	17.12	13.44	14.56	5.10	17.20
技术投入增长率(%)	2.95	2.90	2.97	2.82	2.91	3.30	6.30

*行业数据为企业绩效评价指标中同行业公司的相关数据

“由上表可以看出,企业销售增长率、资本保值增值率、总资产增长率均高于同行业同类型企业平均值,说明企业在同类型企业中发展较好,发展能力持续稳步提升,研发能力近三年保持接近同行业水平,进一步说明企业的发展潜力很大,具有很好的发展前景。”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2]0018499 号《多多药业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多多药业 2022 年上半年完成净利润 4,670.99 万元,根据《资产评估报告》中利润预测表:“多多药业 2022 年下半年实现净利润 4,501.87 万元,2023 年实现净利润 9,452.22 万元,2024 年实现净利润 10,654.84 万元,2025 年实现净利润 11,636.02 万元,2026 年实现净利润 13,468.82 万元”,净利润预计逐年实现稳步增长。

多多药业自 2016 年度并入公司合并范围以来经营稳健,2019-2022 年承诺期内虽未完成相关业绩承诺事项,但多多药业仍具有发展潜力。公司综合考虑合同约定、疫情影响以及公司长远发展等因素,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整体盈利水平,四环医药对多多药业股权进行收购,旨在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运作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需求和整体经营规划。

本次交易不会变更上市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不影响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整体经营业绩,不存在影响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公司将及时跟进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涉及的相关材料进行认真审阅后,出具事前认可意见:本次交易为经营发展所需,关联交易的价格是依据资产评估结果确定,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定价客观、公允、合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有失公允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上述四环医药收购多多药业 9.56%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董事会审议上述事项时,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备查文件

1、《股权转让协议》(尚未签署);

2、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资产评估说明》(编号:中同华报字(2022)第 041466 号);

3、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多多药业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编号:[2022]0018499);

4、黑龙江佳建企业简介、合伙人会议决议等;

5、多多药业管理层承诺函、企业简介、历史沿革、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等;

6、四环医药执行董事决定、股东会决议;

7、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8、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9、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第八届监事会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2-094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2022 年 10 月 14 日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如期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研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四环医药收购多多药业 9.56%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医药)拟收购黑龙江省佳建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黑龙江佳建)持有的多多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多药业)9.56%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或标的资产)。以 2022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按照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编号:中同华评报字(2022)第 041466 号】的评估结论为定价依据,经四环医药与黑龙江佳建双方协商一致,四环医药以 10,620.00 万元收购黑龙江佳建持有的多多药业 9.56%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四环医药持有多多药业 78.82%股权,仍为控股股东。黑龙江佳建不再持有多多药业股权。

《股权转让协议》尚未签署。

本次交易对方黑龙江佳建系多多药业参股股东,持有多多药业 9.56%股权,黑龙江佳建的实际控制人车德辉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鉴于本次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不涉及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不必征得债权人同意或其他第三方同意,交易实施不存在资产产权权属不清等重大法律障碍。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召开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二)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10 月 31 日下午 14:5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10 月 31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10 月 31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 0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0 月 26 日。

(五)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B 座 22 层会议室 1 号会议室

(六)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四环医药收购多多药业 9.56%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2-095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环医药收购多多药业 9.56%股权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以及第八届监事会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均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四环医药收购多多药业 9.56%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医药)拟收购黑龙江省佳建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黑龙江佳建)持有的多多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多药业)9.56%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或标的资产)。以 2022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按照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编号:中同华评报字(2022)第 041466 号】的评估结论为定价依据,经四环医药与黑龙江佳建双方协商一致,四环医药以 10,620.00 万元收购黑龙江佳建持有的多多药业 9.56%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四环医药持有多多药业 78.82%股权,仍为控股股东。黑龙江佳建不再持有多多药业股权。

《股权转让协议》尚未签署。

1、本次交易对方黑龙江佳建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多多药业参股股东,持有多多药业 9.56%股权,黑龙江佳建的实际控制人车德辉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鉴于本次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不涉及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不必征得债权人同意或其他第三方同意,交易实施不存在资产产权权属不清等重大法律障碍。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

名称	黑龙江省佳建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富锦市建三江局直佳托路北侧公园东侧
注册资本	8,474 万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雪峰、彭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3006MA1BD3Q2XD
成立日期	2018 年 11 月 29 日
合伙期限	2018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8 日